

敬啟者：

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進度

2013年5月7日之「蘋果日報」報道引述一文件指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（「高鐵」）出現超支和延誤。查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承諾每半年須向 貴小組委員會匯報工程進展，然而：

- (1) 根據 貴小組委員會網頁顯示，當局及港鐵公司提交最近一份半年度報告乃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。而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一份報告在四個月後的今天尚未提交。
- (2) 縱使上述已提交的報告已於 2012 年 10 月份提交，然而至今 貴小組委員會仍未安排議程討論該報告。

換言之，最早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足足一年四個月或以上期間的高鐵工程進度，並未獲 貴小組委員會安排提上議程或討論。若今年 5 月份和 7 月份的會議都未能討論此報告，是否要待暑假後的 10 月份才討論呢？為此本人促請：

- (1) 當局及港鐵公司應及時提交半年度進度報告，縮短半年結至提交報告之間的時間。四個月時間實在太長，討論太久之前的事也無甚意義。
- (2) 貴小組委員會應敦促當局及港鐵公司及時提交報告，以及及時討論報告內容及進行監察。
- (3) 就上述「蘋果日報」的報道，當局及港鐵公司應盡快提交詳細資料澄清， 貴小組委員會亦應及時跟進。

謝謝閣下關注。

此致
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全體委員

市民
古德齊

2013年5月7日